蘋果日報誣衊十大校長以「言論自由」爲名實替「港獨」張目

十大校長的正義之舉,是「不向『港獨』勢力低頭」,避免更多學生被「港 獨」思潮荼毒而誤入歧途。蘋果日報誣衊十大校長「向政權低頭」、「在強大政

治壓力下低頭」,完全是本末倒置,顛倒黑白。蘋果日報以言論自由為「港獨」張目,根本站不住 腳,世界上任何地方都有其違憲違法的禁忌,從不存在絕對的、不用負責任的言論自由,在香港,鼓 吹「港獨」的言行觸犯《刑事罪行條例》中的「煽動意圖罪」。

香港十所大學校長上周罕有發表聯署 聲明,表明「港獨」違反基本法,不予 支持,批評濫用言論自由的行為,強調 「言論自由並非絕對,有自由就有責 任」。十大校長毅然站出來,是因為形 勢已十分嚴峻,如果校園的極端行動不 受遏止,校園將安放不下一張平靜的書

十大校長正義之舉,是為了防範大學校 園被「港獨」歪風侵襲而永無寧日,為了 避免更多學生被「港獨」思潮荼毒而誤入 歧途,甚至前途盡毀。聯署聲明顯示大學 校長作為大學的最主要負責人,在反「港 獨」的大是大非問題上堅守底線,維護大 學的總體利益和學生的根本福祉。

十大校長的正義之舉,絕非像蘋果日 報誣衊那樣是「向政權低頭」、「在強 大政治壓力下低頭」,而是為了堅守校 規與秩序,讓大學回復正常,同時也是 履行教育工作者應有的責任,對學生的 錯誤及時矯正,導回正軌。

十大校長聲明,得到社會廣泛認同和 支持,市民讚各大學校長「有種,夠膽 表態」。市民亦指出宣揚「港獨」的學 生並不能代表所有的大學生,大部分學 生甚至大部分年輕人都不認同「港 獨」,也不認同學生會的對抗、衝擊、

校長「不向『港獨』勢力低頭」

小部分激進學生佔據學生會,以此為 據點鼓吹「港獨」和搞激烈行動,以 「勇武」和粗暴為時尚,校長和教師稍 加規管或批評即成為狙擊對象,立即遭 到「侵害言論自由」、「政治打壓」的 抹黑和詆譭。在這種情況下,十大校長 的正義之舉,是「不向『港獨』勢力低 頭」、「不在學生會強大政治壓力下低 頭」。蘋果日報誣衊十大校長「向政權 低頭 | 、「在強大政治壓力下低頭 | 完全是本末倒置,顛倒黑白。

少數激進學生逾越社會可接受的底線, 大張旗鼓鼓動「港獨」,狙擊校長和老 師,並煽起對內地同學的歧視和仇恨,蓄 意製造激烈對立衝突。例如,中大前學生 會會長、新亞書院學生周竪峰在學校發表 辱華言論,以粗口及「支那」字眼對不認 同「港獨」的內地生進行人身攻擊。又 如,中大學生會反對校方除下「港獨」標 語,聯同其他院校學生湧去學生事務處抗 議,副校長吳基培到場處理,被圍困三個 多小時,甚至不准坐下。

生的「勇武」和粗暴,發表公開信,慨 嘆周竪峰不知悔改,引用錢穆和唐君毅 的言論實為引喻失義,並宣佈書院及大 學學生紀律委員會正調查此事,必定會

對事件作出公平公正的裁決。中文大學 校長沈祖堯無懼「侵害言論自由」的抹 希望校園成為政治力量宣傳或動員場 所,否則師生難有平靜環境探求學問。

值得欣慰的是,即使面對「打壓言論自 由」的攻擊,十大校長共同聲明反「港 獨」,表明「港獨」違反基本法,批評濫 用言論自由。這份聯合聲明,顯示校方有 擔當、順民意,符合社會主流民意的期 望,絕非蘋果日報誣衊是「向政權低 頭」、「在強大政治壓力下低頭」。

蘋果日報假惺惺稱「港獨的確沒有實 現的可能性」。但恰恰是蘋果日報鼓吹 「港獨並非不現實」,2014年4月16 香港民主的思想火種》為題,聲稱「港 獨並非不現實,也不是無稽之談,值得 香港人特別是民主派去想想」云云。更 謬稱「觀照中國歷史,國家處分裂狀 熊,人民生活都較為安樂;國家處一統 狀態,人民受盤剝壓迫最嚴重」云云, 企圖為「港獨」尋找「有實現的可能 性」的「理論根據」。

「港獨」絕對沒有討論空間

政務司司長張建宗指出,「港獨」是

絕對沒有空間討論。蘋果日報聲稱「彷 彿這幾個字是甚麼禁忌」,並故作理直 衊十大校長「自甘成為收縮校園學術、 言論自由的幫兇」。蘋果日報以言論自 由為「港獨」張目,根本站不住腳。

正如香港大律師公會前主席譚允芝指 出,所有自由和權利必須有規範和界 線,否則不是值得崇尚的價值,又認為 部分人把説話説得最盡、最刻薄,以挑 戰國家主權,不斷測試法律的底線,藉 以證明自己享有的自由,是很幼稚的做

實際上,世界上任何地方都有其違憲 違法的禁忌,從不存在絕對的、不用負 責任的言論自由,包括所有推崇表達自 由的國家和地區,莫不如是。例如德國 不能宣揚納粹,美國不能鼓吹分裂聯邦

在香港,正如資深大律師湯家驊指 出,張貼「港獨」海報和標語或觸犯 《刑事罪行條例》中的「煽動意圖 罪」。根據法例,任何行為、言論或刊 物若激起香港居民對中央政府、香港政 府和司法制度的憎恨、藐視或離叛,甚 至煽惑他人循暴力及非法途徑改變本地 依法制定事項,即屬違法

郭榮興再斷章取義 加碼屈大律師公會

▼ 證求眞

反對派愛抹黑意見不同者,最新的 「受害者」就是大律師公會。繼公民黨

主席梁家傑(袋巾)此前聲稱公會曾在法院司法覆核政改 時發表過意見,更據此質疑該會未有「同樣地」就「一地 兩檢」發表意見後,該黨法律界立法會議員郭榮鏗就「接 力」,舉出包括外傭居港權案、「佔旺」禁制令及全國人 大常委會解釋香港基本法第一百零四條等,公會也曾在司

對派斷章取義、混淆視聽。

法覆核時發表意見,是「雙重標準」云云。不過,事實勝於雄辯,公會當時的 回應,已迴避了涉及司法覆核的爭議點,性質亦和「一地兩檢」不同,證明反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見,但公會當時的聲明中並未涉及相關司法覆 核中的爭議議題。不過,郭榮鏗不但繼續傳播 錯誤的訊息,更提出另外3個例子,試圖誤導 市民。

郭榮鏗在fb帖文中拾梁家傑牙慧,稱時為學 聯常委的梁麗幗,在2015年3月就人大「8. 31」框架及政改諮詢申請司法覆核,而「公會 在3天後就政改諮詢發表意見書」。

拿公會昔日聲明找碴

香港文匯報翻查資料發現,公會因應有關的司 法覆核涉及「8·31」決定在港的「有效性」, 故在意見書中並未有就此議題發表意見,僅就政

郭榮鏗又提到,特區政府在2012年底就外傭 居港權案上訴至特區終審法院,律政司司長要 求終院向人大尋求釋法,公會就在12月18日 發表聲明。

不過,公會在聲明第三段已明確指出,「公 會未有對律政司司長的建議作出實質的評論, 皆因有關案件仍有待終審法院裁決,公會不宜 對法律理據的是非曲直置評。」

同時,公會在聲明中亦只原則性地表述對釋 法的意見,並未涉及基本法的居留權定義是否 適用於外傭,及外傭應否獲得居港權等具體案 件的討論。

就運輸團體於2014年10月就旺角及金鐘 對社會造成極壞的影響。

「佔領區」申請禁制令,郭榮鏗提到公會也曾 於當年10月28日發聲明表態。根據資料顯 示,高等法院當時已頒下禁制令,惟一批「煽 風點火」的反對派中人,及「佔中」主事者不 斷慫恿市民違反禁制令,公會遂發出聲明,批 評此舉將會造成極壞先例。

儘管當時有人針對禁制令提請司法覆核,但 法院已頒下禁制令,正如裁判法院作出裁決 後,有人提出上訴也不妨礙他人作出評論,且 公會聲明內容不涉及法院應否發出禁制令的具 體爭議,只是重點批評明目張膽違反禁令者。

混淆視聽圖誤導市民

郭榮鏗最後以譚允芝任公會主席時,分別在 2016年11月2日及7日就人大釋法發表兩份意 見書,「當時(『青症雙邪』)梁、游案正進 行審訊。」

不過,公會當時的聲明,同樣是關於釋法的 原則表述,不涉及釋法內容及相關的宣誓內 容,郭榮鏗明顯是在混淆視聽。

回看「一地兩檢」,目前提請司法覆核者,針 對的是在高鐵西九龍總站劃出「內地口岸區」, 租予內地管轄的方案是否違反基本法的問題,大 律師公會目前研究的,正正是這個問題,如果要 發聲明根本是「避無可避」,加上該會其實未有 結論,不發表聲明也是情理之內。

可嘆的是身為「大狀黨」的公民黨,竟肆意 攻擊大律師公會,令人感慨這些人將「政治」 置於「法治」之前,「事業」先於「專業」,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 治祖)特區政府早前宣佈將

於明年3月11日舉行補選, 四起。民主黨主席胡志偉早 前稱,被褫奪議員資格 (DQ) 的「長毛」梁國雄及

「新民主同盟」范國威的神 經,聲稱「長毛」若要「去 馬」,就應該和其他有心人 在反對派「初選」中一較高

格的「青年新政」游蕙禎, 劉小麗同屬九龍西,「青年 新政」梁頌恆和社民連「長 毛」梁國雄則同屬新界東, 倘此兩區的兩席合併補選會 對他們不利,故「長毛」和 劉小麗均決定提出上訴,以 阻止合併補選。

據了解,提出上訴只是反 對派令特區政府分開補選的 策略。政圈中流傳,劉小麗 根本無意上訴,有機會在特 區政府公佈分開補選之後, 便「彈弓手」向法庭申請擱 置上訴,不單節省訟費,更 可製造兩次「單議席單票 制」補選,而她會再披甲出 戰游蕙禎被取消資格的九龍 西補選,圖謀取回席位。劉 小麗此前已向傳媒聲稱,將 會積極考慮參選及繼續上訴 的工作。

范國威拒長毛「優先」

胡志偉早前曾稱,被褫奪 議員資格的梁國雄及劉小麗 等有參加補選的「優先」鎮樺、陳旭明。

權」,可謂與風聲不謀而

不過,這番話卻觸動范國 威的神經。他聲稱,該説法 將引發另一輪補選。

他稱,若梁頌恆及游蕙禎 不參加補選,反對派應透過 「初選」決定人選,並要商 討「Plan B | 方案,以防一旦 未能通過「確認書」也有後 備人選。

胡志偉反譏「諗多咗」

針對范國威的批評,胡志 偉向傳媒稱,當日只是講出 自己個人睇法,「我諗佢自 己諗多咗啦,我有話呢個係 『民主派』嘅共識。」

「民主動力」召集人趙家 賢也稱,「民主動力」共識 是被DQ議員在「所屬選區」 有「優先參選權」,即「長 毛 | 與劉小麗於 [3·11 | 補 選都可「優先」獲薦參選。

另據了解,有反對派政黨 已提出後備方案,建議反對 派「初選」選出「Plan B」人 選,可隨時補上。目前九龍 西的「Plan B」人選有民主黨 袁海文、公民黨余德寶及民 協老將馮檢基。

新界東則有范國威、中大 學生會前會長張秀賢、前民 主黨新界東立法會議員鄭家 富,及兩名民主黨區議員區

「珍惜」促6席齊補選慳公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殷翔)「青症雙 邪」、「瀆誓四丑」被高等法院裁定喪失 議員資格,其中兩人提出上訴,選舉事務 處遂安排於明年3月先補選4個立法會議 席。民間團體「珍惜群組」昨日到灣仔海 港中心選舉事務處示威,要求6個立法會 空缺一齊補選,以節省公帑。

高等法院裁定喪失立法會議員就任資格 的包括羅冠聰、游蕙禎、梁頌恆、姚松 炎、梁國雄和劉小麗。立法會補選計劃於 明年3月11日舉行,以填補前4個分別屬 於香港島、九龍西和新界東的民選議席 和建築、測量、都市規劃及園境界功能界 別議席空缺。梁國雄及劉小麗正等候上 訴,預計需時半年,他們的新界東和九龍 西民選議席空缺補選,則要等官司結束後 安排。

質疑先選4席勞民傷財

「珍惜群組」20餘人昨日下午至海港中 心大堂拉起寫有「強烈譴責選舉事務處浪 費公帑擾民 強烈要求一次過重選六個立 法會議席」的橫額,並高呼「不要浪費公 帑」、「選舉事務處勞民傷財」、「反對 分開補選擾民」等口號。他們認為,該6 選。 個議席有重疊,倘分開補選將會令選舉工



選舉事務 處代表接收 請願橫額。 香港文匯報 記者 殷翔 攝

程重複進行,花費大量公帑。

他們質疑,補選並沒有硬性時間限制, 選管會應待「瀆誓四丑」中提出上訴的梁 國雄和劉小麗的官司結束後,一齊補選, 希望選舉委員會收回決定,待全部法律程 序結束後,才一次過重選6個議席空缺。

「珍惜群組」又批評目前的補選制度並 不合理,並建議應採用「空缺遞補制 度」,即在有議席出缺時,應由同一張名 單中排第二者填補空缺,避免議員出缺時 要進行耗費大量人力、物力、公帑的補

他們批評,在直選議席增加後,香港越 際情況為補選作出適當的安排。

來越亂,一些直選議員為進入立法會,圖 推動外傭入籍、假難民入港等、令非法留 港、非婚生子留港等問題加劇,令立法會 成為亂港和破壞法治源頭。

選舉處:看情況作安排

選舉事務處回應指,根據法例,補選須 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舉行,選管會一向 按照此原則安排補選。而就其餘的立法會 議席空缺,由於相關的司法程序仍在進 行,選管會會繼續留意相關案件的結果。 當司法程序完成後,選管會會以當時的實

戴妖拒認罪「政中人」促找數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殷翔)被 控「串謀作出公眾 妨擾」、「煽惑他 人作出公眾妨擾」 及「煽惑他人煽惑 公眾妨擾」3罪的 「佔中三丑」戴耀 廷(戴妖),在今 日法院再度提訊前 夕「走數」,稱不 會認罪。民間團體 「政中香港人」昨 晨到香港大學示

威,要求戴耀廷兑 現諾言,主動認罪,承擔刑責。

「政中香港人」30餘人昨晨10時許在港 鐵香港大學站出口示威,他們手持「認罪承 諾未兑現、戴耀廷幾時找數?」的橫額,並 高呼口號:「做人要有口齒、特別為人師 表」、「説好了承擔罪責、戴耀廷盡快認 罪」、「有事搵人頂、找數就無影」等。

聲稱,「『公民抗命』者應承擔罪責,以示 對法律的尊重」,又稱會在事件結束後和萬 名參與者一齊到警署投案自首。不過,「佔



香港文匯報記者殷翔 攝

中」迄今已3年,多名「佔中」參與者被判 監,戴耀廷諸多推脱,始終沒有兑現他承擔 刑責的諾言。現在警方正對他進行相關檢 控,戴耀廷也始終不再提認罪的承諾。

他們強調,「佔中」影響700多萬名市民 生活,對香港方方面面造成深遠負面影響, 戴耀廷理應承擔比其他參與者更加嚴重的責 他們指出,戴耀廷3年前「佔中」時多次 任,故他們通過是次示威「提醒」戴耀廷, 市民並沒有忘記他的「承諾」,要求他「挽 救」自己已瀕臨破產的「誠信」,主動認